## 中共扬州市国资委委员会文件

扬国资委〔2022〕16号



## 关于潘涵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市属国有企业党委(党总支):

经研究决定:

潘涵同志任中共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副书记;

范小平同志任中共扬州运河文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委员会副书记;

曹远志同志任中共扬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副书记;

吴碧桥同志任中共扬州建工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副书记:

免去刘卫国同志中共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副书记、委员职务。

中共扬州市国资委委员会 2022年4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 送: 市纪委监委, 市委组织部, 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